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Florfenicol 20%

安全技术说明书根据 GB/ T 16483-2008 和 GB/ T 17519-2013

## 第1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GHS化学品标识 : Florfenicol 20%

GHS product identifier : Florfenicol 20%

产品代码 : 124000000317

其他标识手段 : AH3075

### 化学品的推荐用途和限制用途

推荐用途 : 兽医产品。

限制用途 : 没有已知信息。

公司 名称 : Elanco (Shanghai) Animal Health Co., Ltd.  
No.1 Changzhong Road, Wusi Farm, Fengxian  
District, Shanghai, 201422

电话号码 : 021-57160831

应急咨询电话 : CHEMTREC: 4001-204937

电子邮件 (Email) : elanco\_sds@elancoah.com

运送 应急咨询电话 : CHEMTREC: 4001-204937

## 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

物质或混合物的分类根据 GB13690-2009 和 GB30000-2013

### 紧急情况概述

固体。[粉末。]

造成轻微皮肤刺激。

造成严重眼损伤。

怀疑对生育能力或胎儿造成伤害。

对水生生物有害。

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可能会在空气中形成可燃的粉尘浓度。

如接触到或有疑虑: 求医要么就诊。 如发生皮肤刺激: 求医要么就诊。 如进入眼睛: 立即呼叫解毒中心/医生。

有关环境保护措施, 请参阅第 12 节。

GHS危险性类别 : 皮肤腐蚀/刺激 - 类别 3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 类别 1  
生殖毒性 - 类别 2  
危害水生环境一急性危险 - 类别 3  
危害水生环境一长期危险 - 类别 3

### 标签要素

象形图



警示词

: 危险

## 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

|                                 |                                                                                                                                                             |
|---------------------------------|-------------------------------------------------------------------------------------------------------------------------------------------------------------|
| 危险性说明                           | : H316 – 造成轻微皮肤刺激。<br>H318 – 造成严重眼损伤。<br>H361 – 怀疑对生育能力或胎儿造成伤害。<br>H402 – 对水生生物有害。<br>H412 – 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
| 防范说明                            |                                                                                                                                                             |
| 预防措施                            | : P201 – 在使用前获取特别指示。<br>P202 – 在明白所有安全防范措施之前请勿搬动。<br>P280 – 穿保护性护手套和保护性衣服和眼睛防护具或面部防护具。<br>P273 –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
| 事故响应                            | : P308 + P313 – 如接触到或有疑虑： 求医要么就诊。<br>P332 + P313 – 如发生皮肤刺激： 求医要么就诊。<br>P305 + P351 + P338, P310 – 如进入眼睛： 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 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立即呼叫解毒中心/医生。 |
| 安全储存                            | : P405 – 存放处须加锁。                                                                                                                                            |
| 废弃处置                            | : P501 – 处置内装物/容器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                                                                                                                           |
| 物理和化学危险                         | : 可能会在空气中形成可燃的粉尘浓度。                                                                                                                                         |
| 健康危害                            | : 造成轻微皮肤刺激。 造成严重眼损伤。 怀疑对生育能力或胎儿造成伤害。                                                                                                                        |
| <u>与物理、化学和毒理特性有关的症状</u>         |                                                                                                                                                             |
| 眼睛接触                            | : 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br>疼痛<br>流泪<br>充血发红                                                                                                                         |
| 吸入                              | : 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br>呼吸道疼痛<br>咳嗽<br>胎儿体重减少<br>增加胎儿死亡<br>骨骼畸形                                                                                                  |
| 皮肤接触                            | : 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br>疼痛或刺激<br>充血发红<br>可能产生疱疹<br>胎儿体重减少<br>增加胎儿死亡<br>骨骼畸形                                                                                      |
| 食入                              | : 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br>胃痛<br>胎儿体重减少<br>增加胎儿死亡<br>骨骼畸形                                                                                                           |
| <u>延迟和即时影响，以及短期和长期接触引起的慢性影响</u> |                                                                                                                                                             |
| <u>短期暴露</u>                     |                                                                                                                                                             |
| 潜在的即时效应                         | : 无资料。                                                                                                                                                      |
| 潜在的延迟效应                         | : 无资料。                                                                                                                                                      |
| <u>长期暴露</u>                     |                                                                                                                                                             |
| 潜在的即时效应                         | : 无资料。                                                                                                                                                      |
| 潜在的延迟效应                         | : 无资料。                                                                                                                                                      |
| 环境危害                            | : 对水生生物有害。 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

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

其他危害：可能会在空气中形成可燃的粉尘浓度。

第3部分 成分 / 组成信息

物质 / 混合物：混合物

| 组分名称        | %         | CAS-号码     |
|-------------|-----------|------------|
| Florfenicol | ≥10 - <25 | 73231-34-2 |
| 十二烷基硫酸钠     | ≤5        | 151-21-3   |

就供应商当前已知，在所适用的浓度中，没有其它对健康或环境有害的成分需要在本章节报告。

职业暴露限制，如果有的话，列在第 8 节中。

第4部分 急救措施

急救措施的描述

- 眼睛接触：立即就医。 呼叫中毒控制中心或就医。 立即用大量水冲洗眼睛，并不时提起上下眼睑。 检查和取出任何隐形眼镜。 连续冲洗至少十分钟。 化学烧伤必须立即由医生治疗。
- 吸入：立即就医。 呼叫中毒控制中心或就医。 将患者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休息，保持利于呼吸的体位。 如果仍怀疑有烟存在，救助者应当戴适当的面罩或独立的呼吸装置。 如没有呼吸，呼吸不规则或呼吸停止，由受过训练的人员进行人工呼吸或给氧。 如使用嘴对嘴呼吸方法进行救助，可能会对救助者造成危险。 如失去知觉，应置于恢复体位并立即寻求医疗救治。 保持呼吸道畅通。 解开过紧的衣服，如领口、领带、皮带或腰带。 在火灾时吸入分解产品后，症状可能延迟才出现。 受到暴露的患者须医疗观察 48小时。
- 皮肤接触：立即就医。 呼叫中毒控制中心或就医。 用大量水冲洗受污染的皮肤。 脱去受污染的衣服和鞋子。 脱下被污染的衣服前请用水彻底冲洗，或者戴手套。 连续冲洗至少十分钟。 化学烧伤必须立即由医生治疗。 衣物重新使用前应清洗。 鞋子在重新使用前应彻底清洗。
- 食入：立即就医。 呼叫中毒控制中心或就医。 用水冲洗口腔。 如有假牙请摘掉。 如物质已被吞下且患者保持清醒，可饮少量水。 如患者感到恶心就应停止，因为呕吐会有危险。 禁止催吐，除非有专业医疗人士指导。 如发生呕吐，应保持头部朝下以避免呕吐物进入肺部。 化学烧伤必须立即由医生治疗。 切勿给失去意识者任何口服物。 如失去知觉，应置于恢复体位并立即寻求医疗救治。 保持呼吸道畅通。 解开过紧的衣服，如领口、领带、皮带或腰带。

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

潜在的急性健康影响

- 眼睛接触：造成严重眼损伤。
- 吸入：暴露于法定的或推荐的空气传播污染物浓度以上可能导致鼻腔，喉及肺部刺激。
- 皮肤接触：造成轻微皮肤刺激。
- 食入：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过度接触征兆/症状

- 眼睛接触：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  
疼痛  
流泪  
充血发红
- 吸入：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  
呼吸道疼痛  
咳嗽  
胎儿体重减少  
增加胎儿死亡  
骨骼畸形

## 第4部分 急救措施

- 皮肤接触** : 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  
疼痛或刺激  
充血发红  
可能产生疱疹  
胎儿体重减少  
增加胎儿死亡  
骨骼畸形
- 食入** : 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  
胃痛  
胎儿体重减少  
增加胎儿死亡  
骨骼畸形

### 必要时注明要立即就医及所需特殊治疗

-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 : 在火灾时吸入分解产品后, 症状可能延迟才出现。 受到暴露的患者须医疗观察 48小时。
- 特殊处理** : 无特殊处理。
- 对保护施救者的忠告** : 如果有任何人身危险或尚未接受适当培训时, 不可采取行动。 如果仍怀疑有烟存在, 救助者应当戴适当的面罩或独立的呼吸装置。 如使用嘴对嘴呼吸方法进行救助, 可能会对救助者造成危险。 脱下被污染的衣物前请用水彻底冲洗, 或者戴手套。

请参阅“毒理学资料”(第 11 部分)

## 第5部分 消防措施

### 灭火介质

- 适用灭火剂** : 使用干粉灭火剂。
- 不适用灭火剂** : 应避免使用有可能形成有爆炸性粉尘-空气混合物的高压介质

### 特别危险性

- : 如果散开, 可能形成易爆炸的粉尘-气体混合物。 本物质对水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久影响。 必须收集被本产品污染了的消防水, 且禁止将其排放到任何水道(下水道或排水沟)。

### 有害的热分解产物

- : 分解产物可能包括如下物质:  
二氧化碳  
一氧化碳  
氮氧化物  
硫氧化物  
卤化物  
金属氧化物

### 灭火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

- : 如有火灾, 撤离所有人员离开灾区及邻近处, 以迅速隔离现场。 如果有任何人身危险或尚未接受适当培训时, 不可采取行动。 在没有危险的情况下将容器从着火区域移开。 用雾状水冷却暴露于火场中的容器。

### 消防人员特殊防护设备

- : 消防人员须穿戴适当的防护设备和带有保护整个面部的正压自给式呼吸装置(SCBA)。

## 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 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 非应急人** : 如果有任何人身危险或尚未接受适当培训时, 不可采取行动。 疏散周围区域。 防止无关人员和无防护的人员进入。 禁止接触或走过溢出物质。 切断所有点火源。 危险区域禁止火苗, 吸烟或火焰。 避免吸入粉尘。 提供足够的通风。 通风不充足时应戴合适的呼吸器。 穿戴合适的个人防护装备。
- 应急人** : 如需穿戴特殊的服装来处理泄漏物, 请参考第8部分关于合适的和不合适的物料的信息。 参见“非应急人”部分的信息。

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环境保护措施

：避免溢出物扩散和流走，避免溢出物接触进入土壤、河流、下水道和污水管道。如产品已经导致环境污染（下水道，水道，土壤或空气），请通知有关当局。水污染物质。如大量释放可危害环境。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小量泄漏

：将容器移离泄漏区域。请使用防火花的工具和防爆装置。避免产生粉尘。不得干扫。用配备有高效微粒滞留阻捕（HEPA）过滤器的设备真空除尘，并置于一个封闭的和标识的废弃容器中。将泄漏材料置于一个指定的和标识的废弃容器中。经由特许的废弃物处理合同商处置。

大量泄漏

：将容器移离泄漏区域。请使用防火花的工具和防爆装置。从上风向接近泄漏物。防止进入下水道、水道、地下室或密闭区域。避免产生粉尘。不得干扫。用配备有高效微粒滞留阻捕（HEPA）过滤器的设备真空除尘，并置于一个封闭的和标识的废弃容器中。避免产生灰尘并避免借风散布。经由特许的废弃物处理合同商处置。注：有关应急联系信息，请参阅第 1 部分；有关废弃物处理，请参阅第 13 部分。

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安全处置注意事项

防护措施

：穿戴适当的个人防护设备（参阅第 8 部分）。避免接触，受到专门指导后方可操作。怀孕期间避免暴露。在明白所有安全防范措施之前请勿搬动。避免接触进入眼睛、皮肤或衣物。避免吸入粉尘。禁止食入。避免释放到环境中。在处理时应避免产生灰尘和防止所有的火源（火星或火焰）。防止粉尘积聚。仅在充足的通风条件下使用。通风不充足时应戴合适的呼吸器。保持在原装容器或已批准的由相容的材料制成的代替品中，不使用时容器保持密闭。电动设备与照明装置应按适当的标准给予保护以防止灰尘与热表面、火花或其它点火来源接触。采取预防措施，防止静电释放。为防止着火或爆炸，转移物料时应将容器和设备接地以释放物料输送时产生的静电。空容器中保留有产品残余物且可能非常危险。请勿重复使用容器。

一般职业卫生建议

：应当禁止在本物质的处理、储存和加工区域饮食和抽烟。工作人员应在饮食和抽烟之前洗手。进入饮食区域前，脱去污染的衣物和防护装备。参见第8部分的卫生防护措施的其他信息。

安全存储的条件，包括任何不相容性

：按照当地法规要求来储存。在许可的区域隔离储存。储存于原装容器中，防止直接光照，置于干燥、凉爽和通风良好的区域，远离禁忌物（见第10部分）、食品和饮料。存放处须加锁。移除所有点火源。与氧化性物质分离。使用容器前，保持容器关紧与密封。已开封的容器必须小心地再封好，并保持直立以防止漏出。请勿储存在未加标签的容器中。采用合适的收容方式以防止污染环境。接触或使用前，请参见第 10 节中所规定的禁忌物料。

第8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控制参数

职业接触限值

| 组分名称 | 接触限值 |
|------|------|
| 无。   |      |

生物暴露指数

没有已知信息。

工程控制

：仅在充足的通风条件下使用。如果使用过程中会产生粉尘、烟雾、气体、蒸气或雾气，请采用工艺隔离设备，局部通风系统或其它工程控制以确保工人工作环境的空气传播污染物含量低于建议的或法定的限值。使用的工艺控制方法同时要控制气体、蒸汽或粉尘浓度低于接触限制值。使用防爆通风设备。

环境接触控制

：应检测由通风或工作过程装备的排放物以保证它们满足环境保护法规的要求。在某些情况下，为了将排放物减至能接受的含量，有必要改装烟雾洗涤器，过滤器或过程装备。

个人保护措施

## 第8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         |                                                                                                                                                    |
|---------|----------------------------------------------------------------------------------------------------------------------------------------------------|
| 卫生措施    | : 接触化学物质后，在饭前、吸烟前、入厕前和工作结束后要彻底清洗手、前臂和脸。采用适当的技术移除可能已遭污染的衣物。 污染的衣物重新使用前需清洗。 确保洗眼台和安全淋浴室靠近工作处。                                                        |
| 眼睛/面部防护 | : 若风险评估结果表明必须避免暴露在液体飞溅物、水雾、气体或粉尘下，请配带符合标准的安全眼镜。 如果可能发生接触，应穿戴以下防护装备，除非评估结果表明需要更高级别的防护： 化学防溅护目镜和/或面罩。 如果存在吸入危险，可能需要全面罩式呼吸器。                          |
| 皮肤防护    |                                                                                                                                                    |
| 手防护     | : 若风险评估结果表明是必要的，在接触化学产品时，请始终配带符合标准的抗化学腐蚀，不渗透的手套。 考虑手套制造商指定的参数，在使用过程中检查手套是否仍然保持其防护性能。 应该指出，任何手套材料的突破时间可能会针对不同的手套制造商而不同。 一旦混合物含有几种物质时，手套的防护时间无法准确估计。 |
| 身体防护    | : 个人防护用品的选择应以执行工作种类和所冒风险为根据，并且须得到专业人员的核准。                                                                                                          |
| 其他皮肤防护  | : 合适的鞋类和任何其他皮肤防护措施的选择应基于正在执行的任务和所涉及的风险，并在操作处置该产品之前得到专家的许可。                                                                                         |
| 呼吸系统防护  | : 由于存在暴露的危险和可能性，请选择符合适当标准或认证的呼吸器。 呼吸器必须按照呼吸防护计划使用，并确保正确的装配、训练以及其他重要方面的使用。                                                                          |

## 第9部分 物理和化学特性及安全特征

除非另行指定，所有属性的测量条件均为标准温度和压力。

|                 |             |
|-----------------|-------------|
| 外观              |             |
| 物理状态            | : 固体。 [粉末。] |
| 颜色              | : 无资料。      |
| 气味              | : 无资料。      |
| 气味阈值            | : 无资料。      |
| pH值             | : 无资料。      |
| 熔点 / 凝固点        | : 无资料。      |
| 沸点、初始沸点和沸点范围    | : 无资料。      |
| 闪点              | : 不适用。      |
| 蒸发速率            | : 无资料。      |
| 可燃性             | : 无资料。      |
| 上下爆炸极限/易燃极限     | : 不适用。      |
| 蒸气压             | : 无资料。      |
| 相对蒸气密度          | : 不适用。      |
| 相对密度            | : 无资料。      |
| 可溶性             | : 无资料。      |
| 水中溶解度           | : 无资料。      |
| 辛醇 / 水分配系数      | : 不适用。      |
| 自燃温度            | : 不适用。      |
| 分解温度            | : 无资料。      |
| 黏度              | : 不适用。      |
| 流动时间 (ISO 2431) | : 无资料。      |
| 粒度特性            |             |
| 中值粒径            | : 无资料。      |

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 反应性**：无本品或其成分反应性相关的试验数据。
- 稳定性**：本产品稳定。
- 危险反应**：在正常状态下储存与使用不会发生危险化学反应。
- 应避免的条件**：在处理时应避免产生灰尘和防止所有的火源(火星或火焰)。 采取预防措施，防止静电释放。 为防止着火或爆炸，转移物料时应将容器和设备接地以释放物料输送时产生的静电。 防止粉尘积聚。
- 禁配物**：与下列物质不相容或具有反应性：  
氧化物质
- 危险的分解产物**：在通常的储存和使用条件下，不会产生危险的分解产物。

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

毒理效应信息

急性毒性

| 产品/成份名称     | 结果         | 种类 | 剂量                  | 暴露   |
|-------------|------------|----|---------------------|------|
| Florfenicol | LD50 口服    | 大鼠 | >2000 mg/kg (毫克/千克) | —    |
| 十二烷基硫酸钠     | LC50 吸入 蒸气 | 大鼠 | >3900 mg/m³         | 1 小时 |
|             | LD50 皮肤    | 兔子 | >2000 mg/kg (毫克/千克) | —    |
|             | LD50 口服    | 大鼠 | 1288 mg/kg (毫克/千克)  | —    |

刺激或腐蚀

| 产品/成份名称 | 结果         | 种类 | 记分 | 暴露           | 观察 |
|---------|------------|----|----|--------------|----|
| 十二烷基硫酸钠 | 眼睛 - 轻度刺激性 | 兔子 | —  | 250 ug       | —  |
|         | 眼睛 - 中度刺激性 | 兔子 | —  | 10 mg        | —  |
|         | 眼睛 - 中度刺激性 | 兔子 | —  | 24 小时 100 mg | —  |
|         | 皮肤 - 轻度刺激性 | 狗  | —  | 24 小时 25 mg  | —  |
|         | 皮肤 - 轻度刺激性 | 豚鼠 | —  | 24 小时 25 mg  | —  |
|         | 皮肤 - 轻度刺激性 | 人类 | —  | 24 小时 0.06 % | —  |
|         | 皮肤 - 轻度刺激性 | 人类 | —  | 504 小时 0.3 % | —  |
|         | 皮肤 - 轻度刺激性 | 人类 | —  | 47 小时 0.5 %  | —  |
|         | 皮肤 - 轻度刺激性 | 人类 | —  | 22 小时 10 %   | —  |
|         | 皮肤 - 轻度刺激性 | 人类 | —  | 2 小时 2 %     | —  |
|         | 皮肤 - 轻度刺激性 | 人类 | —  | 18 小时 2 %    | —  |
|         | 皮肤 - 轻度刺激性 | 猪  | —  | 24 小时 25 mg  | —  |
|         | 皮肤 - 轻度刺激性 | 兔子 | —  | 24 小时 50 mg  | —  |
|         | 皮肤 - 中度刺激性 | 人类 | —  | 24 小时 0.1 %  | —  |
|         | 皮肤 - 中度刺激性 | 人类 | —  | 48 小时 3 %    | —  |
|         | 皮肤 - 中度刺激性 | 老鼠 | —  | 24 小时 25 mg  | —  |
|         | 皮肤 - 中度刺激性 | 兔子 | —  | 24 小时 25 mg  | —  |

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

|  |  |  |  |    |  |
|--|--|--|--|----|--|
|  |  |  |  | mg |  |
|--|--|--|--|----|--|

敏化作用

无资料。

致突变性

无资料。

致癌性

无资料。

生殖毒性

无资料。

致畸性

无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一次接触

无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反复接触

无资料。

吸入危害

无资料。

有关可能的接触途径的信息：无资料。

潜在的急性健康影响

- 眼睛接触：造成严重眼损伤。
- 吸入：暴露于法定的或推荐的空气传播污染物浓度以上可能导致鼻腔，喉及肺部刺激。
- 皮肤接触：造成轻微皮肤刺激。
- 食入：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与物理、化学和毒理特性有关的症状

- 眼睛接触：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  
疼痛  
流泪  
充血发红
- 吸入：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  
呼吸道疼痛  
咳嗽  
胎儿体重减少  
增加胎儿死亡  
骨骼畸形
- 皮肤接触：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  
疼痛或刺激  
充血发红  
可能产生疱疹  
胎儿体重减少  
增加胎儿死亡  
骨骼畸形
- 食入：不利症状可能包括如下情况：  
胃痛  
胎儿体重减少  
增加胎儿死亡  
骨骼畸形

延迟和即时影响，以及短期和长期接触引起的慢性影响



第12部分 生态学信息

| 产品/成份名称     | LogP <sub>ow</sub> | 生物富集系数 | 潜在的 |
|-------------|--------------------|--------|-----|
| Florfenicol | 0.37               | —      | 低   |
| 十二烷基硫酸钠     | -2.03              | —      | 低   |

**土壤中的迁移性**

**土壤/水分配系数 (K<sub>oc</sub>)** : 无资料。

**其他环境有害作用** :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第13部分 废弃处置

**处置方法** : 应尽可能避免或减少废物的产生。 产品、溶液和其副产品的处置应符合环境保护、废弃物处理法规和当地相关法规的要求。 经由特许的废弃物处理合同商处理剩余物与非再生产品。 废物不应未经处置就排入下水道，除非完全符合所有管辖权内主管机构的要求。 包装废弃物应回收。 仅在回收利用不可行时，才考虑焚烧或填埋。 采用安全的方法处理本品及其容器。 操作处置没有清洁或冲洗的空容器时，应小心处理。 空的容器或内衬可能保留一些产品的残余物。 避免溢出物扩散和流走，避免溢出物接触进入土壤、河流、下水道和污水管道。

第14部分 运输信息

|                 | 中国    | UN    | IMDG  | IATA  |
|-----------------|-------|-------|-------|-------|
|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 (UN号) | 不受管制。 | 不受管制。 | 不受管制。 | 不受管制。 |
| 联合国运输名称         | —     | —     | —     | —     |
| 联合国危险性分类        | —     | —     | —     | —     |
| 包装类别            | —     | —     | —     | —     |
| 环境危害            | 无。    | 无。    | 无。    | 无。    |

**运输注意事项** : **在用户场地内运输时：** 运输时始终采用密封的容器并保持直立固定。应确定运输人员明白在发生事故或发生泄漏时应采取的措施。

**灭火介质**

**适用灭火剂** : 使用干粉灭火剂。

**不适用灭火剂** : 应避免使用有可能形成有爆炸性粉尘-空气混合物的高压介质

**禁配物** : 与下列物质不相容或具有反应性：  
氧化物质

**根据 IMO 工具按散装运输** : 无资料。

第15部分 法规信息

**禁止进口货物目录**  
所有组分均未列入该目录。

**需要进口/出口许可证的药物前体**  
所有组分均未列入该目录。

**危险化学品目录**  
所有组分均未列入该目录。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  
所有组分均未列入该目录。

## 第15部分 法规信息

### 禁止出口货物目录

所有组分均未列入该目录。

### 中国严格限制进出口的有毒化学品清单

所有组分均未列入该目录。

### 药物前体化学品的目录和分类

所有组分均未列入该目录。

### 高毒物品目录

所有组分均未列入该目录。

### 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

所有组分均未列入该目录。

### 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目录 - 粉尘

所有组分均未列入该目录。

### 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目录 - 化学因素

所有组分均未列入该目录。

### 盘存清单

中国：未确定。

## 第16部分 其他信息

### 发行记录

发行日期/修订日期：8/25/2022

上次发行日期：8/1/2022

版本：0.06

### 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

急性毒性估计值 (ATE)  
生物富集系数 (BCF)  
GHS = 化学品分类及标示全球协调制度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 (IATA)  
中型散装容器 (IBC)  
国际海上危险货物运输规则 (IMDG)  
辛醇/水分配系数对数值 (LogPow)  
国际海事组织73/78防污公约 (MARPOL)  
N/A = 无资料  
SGG = 隔离组  
联合国 (UN)

### 用于得出分类的程序

| 分类                 | 理由   |
|--------------------|------|
| 皮肤腐蚀/刺激 - 类别 3     | 计算方法 |
|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 类别 1   | 计算方法 |
| 生殖毒性 - 类别 2        | 计算方法 |
| 危害水生环境—急性危险 - 类别 3 | 计算方法 |
| 危害水生环境—长期危险 - 类别 3 | 计算方法 |

参考文献：无资料。

指出自上次发行的版本以来发生过更改的信息。

### 读者注意事项

自发行之日起，我们提供在作业场所使用此产品的有关信息。此处列明的所有信息都提供了充分的理由确保准确性。此安全数据单不能被视为任何形式（包括商业能力或适用于某种目的）的担保。在使用材料时若出现不良事件，此安全数据单不能替代专业人员提供咨询信息。同时，此安全数据单也不能替代产品简介随附终产品。